

2023 年 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概况

一、主要职责

妇联是党和政府联系妇女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是镇党委和政府领导下负责妇女工作的群众团体。其主要任务是：

第一条 组织引导妇女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凝聚妇女。

第二条 团结动员妇女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注重发挥妇女在社会生活和家庭生活中的独特作用，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作贡献。

第三条 代表妇女参与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参与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参与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的制定，参与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推动保障妇女权益法律政策和妇女、儿童发展纲要的实施。

第四条 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倾听妇女意见，反映妇女诉求，向各级国家机关提出有关建议，要求并协助有关部门或单位查处侵害妇女儿童权益的行为，为受侵害的妇女儿童提供帮助。

第五条 教育引导妇女树立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提高综合素质，实现全面发展。

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推动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营造有利于妇女全面发展的社会环境。宣传表彰优秀妇女典型，培养、推荐女性人才。

第六条 教育引导妇女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组织开展家庭文明创建，支持服务家庭教育，传承中华民族家庭美德，树立良好家风，推动形成家庭文明新风尚。

第七条 关心妇女工作生活，拓宽服务渠道，创新服务方式，建设服务阵地，发展公益事业，壮大巾帼志愿者队伍，加强妇女之家建设。联系和引导女性社会组织，加强与社会各界的协作，推动全社会为妇女儿童和家庭服务。

第八条 巩固和扩大各族各界妇女的大团结。加强同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和海外华侨华人妇女、妇女组织的交流合作，推进现代化建设和祖国和平统一。

第九条 积极发展同世界各国妇女和妇女组织的友好交往，加深了解、增进友谊、促进合作，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为维护世界和平、促进共同发展作贡献。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无内设机构。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18.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03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9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4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18.26	本年支出合计		218.26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18.26	支出总计		218.26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18.26	218.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92	186.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86.92	186.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186.92	186.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9	8.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89	8.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89	8.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45	22.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住房改革支出	22.45	22.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7	8.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1	提租补贴	14.28	14.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备注事项，请填写“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合计	218.26	118.03	100.23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92	86.69	100.23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86.92	86.69	100.23	0.00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186.92	86.69	100.23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9	8.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89	8.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89	8.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45	22.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住房改革支出	22.45	22.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7	8.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1		提租补贴	14.28	14.2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需备注事项，请填写“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18.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9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4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18.26	本年支出合计	218.26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18.26	支出总计	218.2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18.26	118.03	100.23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92	86.69	100.23
[20129]群众团体事务	186.92	86.69	100.23
[2012901]行政运行	186.92	86.69	100.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9	8.89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89	8.89	0.0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89	8.8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45	22.45	0.00
[20129] 住房改革支出	22.45	22.4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7	8.17	0.00
[2012901] 提租补贴	14.28	14.28	0.00

注： 无数据的部门请填写“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需备注事项，请填写“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18.03
[3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1]基本工资	15.04
[30102]津贴补贴	48.81
[30103]奖金	0.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75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3
[30113]住房公积金	8.17
[30114]医疗费	1.51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01]办公费	3.10
[30207]邮电费	0.30

[30211] 差旅费		1. 50
[30213] 维修（护）费		2. 10
[30228] 工会经费		2. 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 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 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 2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 28

注： 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需备注事项，请写“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 2023 年无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 2023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00.23
[30201]办公费	6.01
[30216]培训费	4.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00
[30227]委托业务费	60.22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00

注：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需备注事项，请写“无”；未编制并批复此表的地区，此表为空表，并备注”按规定，本年本部门预算暂未编制本表”等表述。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118.03	118.03	118.03	0.00	0.00	0.00	0.00
在职人员经费	102.54	102.54	102.54	0.00	0.00	0.00	0.00
公用经费	15.49	15.49	15.49	0.00	0.00	0.00	0.00

注：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需备注事项，请写“无”；未编制并批复此表的地区，此表为空表，并备注”按规定，本年本部门预算暂未编制本表”等表述。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100.23	100.23	100.23	0.00	0.00	0.00	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其他特定目标 类（部门职能类）	100.23	100.23	100.23	0.00	0.00	0.00	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注： 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需备注事项，请填写“无”；未编制并批复此表的地区，此表为空表，并备注”按规定，本年本部门预算暂未编制本表”等表述。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18.26万元，比上年减少50.04万元，下降18.65%，主要原因是办公室人员变动，及活动项目有调整；支出预算218.26万元，比上年减少50.04元，下降18.65%，主要原因是办公室人员变动，及活动项目有调整。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9.77万元，比上年增加4.32万元，增长16.97%，主要原因是部门人员职级有变化调整。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无政府采购安排。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0.93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车辆 0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

六、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家庭文明建设工作经费	12 万	绩效目标批复表
妇女组织建设及权益保护工作经费	8 万	绩效目标批复表
白玉兰家庭服务中心运作经费	64.2 万	绩效目标批复表
特定节庆日活动经费	9 万	绩效目标批复表
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工作经费	2 万	绩效目标批复表
公共场所母婴室建设“以奖代补”经费	5 万	绩效目标批复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说明:本项为必须公开内容,可解释本部门预算特有的较为专业的名词,或是财政预算编制方面名词(以下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50469 公共场所母婴室建设 “以奖代补” 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5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公共场所母婴室分为基础型、标准型、升级型三种。场地主根据《东莞市公共场所母婴室建设管理指导手册》的标准投入经费建设，经市评估验收合格的，镇政府给予建设方经费奖励。奖励标准为：基础型母婴室5万元/个，标准型母婴室8万元/个，升级型母婴室10万元/个。母婴室的日常管理由场地管理方负责。2021年完成3个公共场所母婴室建设，标准型母婴室2					公共场所母婴室建设是精准对接群众需求，造福母婴群体，推动国家三孩政策落地，助力东莞市争创国家儿童友好城市建设试点的民生实事，自2020年起连续多年被纳入市政府十件民生实事，牵头单位为市妇联和市城管分局。根据市妇联的指示精神，2023年各镇街妇联需要推动新建成升级3个公共场所母婴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数量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质量指标	组织实施情况	良好	质量指标	组织实施情况	良好			
		时效指标	方案计划完成及时率	90%	时效指标	方案计划完成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项目正常运行	良好	成本指标	项目正常运行	良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长效机制	有效	经济效益指标	长效机制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设有效性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设有效性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52769 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工作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2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2021—2030年妇儿发展规划，是指导未来十年清溪镇妇女儿童事业发展的行动纲领。制定新规划，与省、市、国家新编纲要、新编规划相统一，与上一轮妇女发展规划衔接，与市、镇“十四五”规划衔接。结合工作实际，同时提出妇女儿童发展十二大重点工程。其中，妇女发展规划六大重点工程为：妇幼健康保护工程、巾帼创新创业工程、家家幸福安康工程、妇女发展规划六大重点工程为：妇幼健康保护工程、巾					2021—2030年妇儿发展规划，是指导未来十年清溪镇妇女儿童事业发展的行动纲领。制定新规划，与省、市、国家新编纲要、新编规划相统一，与上一轮妇女发展规划衔接，与市、镇“十四五”规划衔接。结合工作实际，同时提出妇女儿童发展十二大重点工程。其中，妇女发展规划六大重点工程为：妇幼健康保护工程、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举办活动数	1次	数量指标	全年举办活动数	1次			
		质量指标	组织实施情况	良好	质量指标	组织实施情况	良好			
		时效指标	方案计划完成及时率	90%	时效指标	方案计划完成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项目正常运行	良好	成本指标	项目正常运行	良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经济效益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效果的有效性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效果的有效性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妇女联合会

项目名称		441900230000000015618 家庭文明建设工作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2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市妇联的目标任务，打造妇联在家庭文明建设方面的项目品牌，完善家庭文明阵地建设，开展丰富多彩的家庭文明创建活动，提供形式多样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普及正确的家庭教育理念和知识，通过线上线下多形式多渠道宣传，扩大家庭文明建设工作成效。				家庭文明建设工作经费（年度目标）：根据市妇联的目标任务，打造家教家风实践基地、家庭文明建设试点、“美丽家园”示范村（社区）、优秀社区家长学校、家庭教育一条街等项目品牌，完善家庭文明阵地建设，开展丰富多彩的家庭文明创建活动，提供形式多样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普及正确的家庭教育理念和知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活动数量	≥21次	数量指标	开展活动数量	≥21次
		质量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质量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时效指标	方案计划完成及时率	90%	时效指标	方案计划完成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项目正常运行	良好	成本指标	项目正常运行	良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加活动人次	≥1000人次	社会效益指标	参加活动人次	≥1000人次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效果的有效性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效果的有效性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90%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